

名公書判清明集

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之十二

五卷

懲惡門

姦穢

逼姦

蔡久軒

潘富為王府之僕、挾刃以逼姦主家之妾、因姦以竊盜主家之財、罪不可勝誅矣。決脊杖二十、刺配廣南遠惡州軍、拘鎖外寨、聽候押遣。喜安先係和姦、慶喜後係逼姦、並偷盜主物。喜安決脊杖十五、慶喜決脊杖十二、免編管。喜安交還王府、慶喜責還其夫。仍具先後供狀牒王府照會。其索到贓物、取王府幹人交

人交領狀申、

告姦而未有實跡各從輕斷

胡石壁

當職到任之初即約束隨行人不許出外生事蓋見尋常富多是縱容私人出入無禁或漏關節

全父

備使令豈不熟知當職之行事而乃首犯約束遂致引惹生事其虛其實固未可知然若使杜門在家人不聞其姓名不識其面目則謗議何從而生事必有因焉得無罪從輕決二十罰俸三月韓翼身為命官與陳紹孟圓訴僕鄭應臻姦宗女冬娘其詞甚異當晚責鄭應臻假僞服以飭其身不覺其為僕也次早

乃聞其父鄭廿四者在縣衙為詣吏走使遂再喚上鄭應臻及
冬娘審問應臻真形乃始呈露不惟類僕又類賊矣契勘州案
得見鄭應臻於端平二年因偷盜毛應祖衣物蒙本州斷罪拘
鎖靈山寨今盜心猶故因在宗室趙孟溫宅服役欺主公之困
弱誘其女而姦穢之又假作媒人聘書於孟溫故後欲遂據其
女而有其室自謂計術可以欺人矣不思應臻已係作過拘鎖
之人豈應與宗女為配况又先姦後娶而媒聘俱無如此而可
以為妻則踰東家牆而棲者皆可以妻矣孟溫不能制悍僕於
身之前其妹孟圓乃能收孤女于家破之後此舉可謂義哉

鄭應臻自稱有陰謀未妄虛實且免刺環勘杖一百牒押下芝溪
寨拘鎖冬娘年少無知念係宗女特與免斷照已判責付孟圓
候其父服滿從姑主婚照條召嫁仍先責狀附案

士人因姦致爭既收坐罪名且寓教誨之意趙知縣
詞訟到官事有關繫若但剖析曲直收坐罪名而不寓教化
之意非善政也阿連原係傳十九之妻淫蕩不檢背夫從人與
陳憲主木姦通爭訟到縣蒙前政蔡大卿併其夫勘斷押出縣
界述其所犯係是雖力陳憲者自稱為宦家之後又隨其母嫁
劉推官自當薰染為善賴無耻霸占阿連既毆傳十九案牘

具存邇其始末亦一冤人王木者家世業儒合知理法先與阿連宣淫嘗被陳憲毆打訟至有司一時縣道以職事之子與免坐罪自此痛自懲創可也夫何溺愛不忘竟收阿連歸家妻以爲乃父婢使既復姦通因之不娶殊不思姦父祖文使法令弗容以妾爲妻古人有戒其事亦既久矣阿連上僭同其生之母出遊陳憲姦誘遮道嘲謔遂至成爭此何自取曲辱王木若能自咎必忍煩更使自可以無爭一時發忿却使阿連之子傳廿六將陳憲拖歸本家關閉門戶從而毆擊損折一齒又沃之以不淨之物其報復亦甚矣牽牛蹊人之田固非也奪之牛可乎

兩造在庭供對既明合行予決傳廿六不合隨從王木毆打陳憲勘杖八十王木不合為首同傳廿六毆打陳憲既係縣學生合追工作人斷遣併監下拳錢陳憲不合攔路嘲謔阿連亦合有罪念其被傷且免收坐責狀入案今後如在外生事追上併其前犯別作施行張八九係鄰人見陳憲被打不與四鄰救勸夾小杖十二餘人放此官司施毆打陳憲之事如此然於王木阿連之事亦當區處王木王春秋方盛若刻苦讀書銳意功名豈當自處人下私欲既勝大義遂乖甚為歎息血氣方剛戒之在色已往之失固不可追婚以禮成妻由義合天倫所在豈

客或虧縣令奉為正教此事自今月始格導士於斷絕愛繩思
聖門之憤悱啓發想釋氏之勇猛精進逐去淫婢別婚正室夫
夫婦婦而家道正吾儒事也尚勉之哉傳十九不曾離棄阿連
別自娶妻合有罪名累經赦恩與免根究阿連免斷責付其叔
連德清日下別行嫁人如敢再歸王氏之家追上重斷施行

貢士姦汚

范西堂

鑽穴隙相窺踰牆相從父母國人皆賤之此聖賢格言也王桂
王榮兄弟習儒俱登名於天府號鄉曲之英預賢能之選者孟
子之書安可不讀讀其書而犯其所戒是聖賢之罪人也謹之

市朝夫何足恤較以愚而無知罪當加桀王挂其人也挂之鄰
墻有何十四者納彭氏之女為存養婦年二十有三矣猶未成
畢父母之過也挂不能以擅自防鎖穴踰牆靡所不至初隔籬
以道其消息既開戶以通其往來抱布貿絲彼固有意投梭折
齒此豈無尤展轉踰年竟成久假及其懷孕其事方露何吐剛
而不敢發挂恃強而不伏認其父彭二十四入狀于官數何之
罪詞雖激切若有所憤實何有以使之也挂乃執彭說以自解
謂何之家本自憂隄不知彭之訟何乃所以訟已也倘能介然
自立如顏叔之有節揚秉之不惑隔比鄰而分尔汝縱有醜言

行誦許昌千乙並乙

初無相干今自反不縮已行供認以速淫泆之辜他何尤焉且兄弟迭偕計吏亦是儒家金昆玉友更相磨琢不能以前修自勉而卑陋之見以至于此使他時售儀曹子賈居風化之職豈不慙其庭中人無復可望其有江漢汝墳之效也王榮打何十四之門雖無實證跡有可疑此必怒其訟王桂而為之彼以愛兄之道來亦不闊畧但惜其未出于正尔王桂係犯私罪徒鄉舉不免且從輕典送學夏楚二十仍令屏出院毋貽獄穽之羞

僧官留百姓妻反執其夫為盜

翁浩堂

僧之物呂千乙又訴僧行滿關留其妻盜物留妻情理俱重兩

詞未知虛實、自合由東縣追會供證、從公定斷、夫何一妄男子、
自称係是徐通判宣教、直至廳前、欲代僧行滿出頭、當職使聽、
子再三傳語諭令自重、方且退廳、不旋踵間、又用趙祕閣銜名、
封狀假作親書小帖、乞免追僧、使寓貴果於庇此妖僧、只得松、
下與兩爭人和對、豈有一僧關留百姓之妻、不伏出官、却又反、
執其夫為賊之理、此是有天無日世界、知縣若復曲徇、當何面、
目見吏民乎、鄭堅承牌引追人、輒受徐宣教親手付度、官會三、
十貫、縱令藏匿、行滿勘杖一百、押下芝溪寨拘鎖、併監賊、仍具、
因依申州開落名糧、徐通判盛德令名士論推敬、見任自在、

陵未委何人輒敢假借本宅宣教名目攬官府而害鄉民寧人具申嚴州審會仍照已行別給牌引催追併追徐宅幹人

道士姦從夫捕

胡石壁

疑似之迹固未必然謗議之興豈無自呂道若果能求仙蓬島訪道崆峒伏氣鍊形修真養性則人孰從而譏之必其素行有虧所以為旁觀者之所指自人必貪財也然後人疑其為姦人必好色也然後人疑其為淫是豈皆無所自哉但在法諸姦許夫捕今李高既未有詞則官司不必自為多事照食廳所擬行

吏姦

劉後村

夫告妻姦官司所當施行但登時不捕父方有訴妻已棄離又
後該赦方且併他事冒呈論訴官司雖欲盡情追究不可得也
蔡八三娶阿李為妻淫婦不能守節輒與縣吏葉棠姦通是誠
可罪據阿李葉棠供對其通姦實在去年六月以後八三所訴
却稱去年十月初七日因出外回來親見其妻與葉棠在家
行姦當捉住嘔叫鄰保被葉棠脫走不容論訴若果如此登時
既不親捕又不告論乃是蔡八三自失又稱葉棠因與其妻有
姦恐其兒婦窺覷遂寫下離書草本唆使其子蔡保勝寫離

葉兒婦阿張且離必有添爭不得已而後遣棄豈有無故被人
唆使輒自離其妻者追人供對索出離書參照蓋因其夫妻不
和遂從此離蔡八三與妻阿李皆知情看押況其事在去年二
月而葉崇與阿李有姦却在六月以後似於前事不相干涉蔡
八三去年閏十二月內經縣告諭官司方行追究今年二月又
自立離書將妻阿李遣棄及別立批約交領衣服既離之後又
復經縣經府論訴官司盡入之詞索上一行人審究其情節已
自分明葉崇阿李不合姦通合係徒罪該遇王寶赦恩亦合原
犯蔡八三已立離書將妻遣棄難以追悔蔡係離妻阿張已逾

一年阿張既改嫁徐伯安為妻、蔡保亦再聘彭彥之女、法難追
改、但葉棠身為公吏、不懼條令、與阿李姦通、雖已該赦、合從杖
一百、科斷以為戒、阿李牒押回本貫崇安縣交管、不得
在外別惹詞訴、阿李所供蔡八三因顧得女使、宜奴遂將阿李
併蔡遺棄、免追究、蔡八三原立離書領約、連粘附案、阿張雖書
給還、餘人並放、

因姦射射

范西堂

祖宗立法參之情理、無不曲盡、撫乎情、違乎理、不可以為法
於後世矣、臨桂黃漸竊衣縫、按以小敎為生、僑寓求福、依于閭

氏之家携妻就食貧不獲已此已可念寺僧妙成與主人陶本
互相衣物遂及其妻因謂有姦尉司解上縣以黃漸陶岑與寺
妙成各杖六十其妻阿朱免斷押下軍寨射射此何法也黃漸
有詞縣司解案併追一行供對與所訴同如此斷事安能絕訟
在法諸犯姦徒二年僧道加等又法諸犯姦許從夫捕又法諸
妻犯姦願與不願聽離從夫意今黃漸即不曾以姦告只因陶
岑與寺僧交訟牽聯阿朱有姦與否何由得實捕必從夫法有
深意黃漸即非願離縣司押下射射淫濫之婦俾軍人射以為
妻此固有之當昔職音在州縣屢嘗施行第三人以上方為雜九

或原來無夫或夫不願合無可歸宿之人官司難於區處方可
為此未聞非夫入詞而斷以姦罪非夫願離而強之他從殊與
法意不合若事之曖昧姦不因夫告而坐罪不由夫願而從離
開告許之門成羅織之獄則今之婦人其不免於射者過半矣
况阿朱有子甫免槌搥使之分離遽絕天親夫豈忍為數歲之
子貧而無恃雖曰從公焉保其生以政事殺民此其一耳寺僧
犯姦加於常人可也今止從校罪婦人和姦從徒二年可也今
乃免斷婦斷寺僧減降不妨從厚胡為黃漸與之同罪胡為阿
朱付之軍人重其所當輕而輕其所當重為政如此非謬而何

守令親民動當執法會法而參用已意民何所憑家人一卦古今不可易之理也九人有家當置於座側然必於天下之家道盡合乎易之家人比屋可封矣豈復有男女之訟更至官府禮運之說亦前聖之格言天人食味別聲被色而生斯世豈容不知然斷天下之訟盡于會法而用禮是以周公孔子之道日與天下磨礱浸濯為義皇之世矣兩造具備豈復有人勅令格式之文不必傳詳定一司之官不必建條法事類之書不必編申明指揮之目不必續文人儒士固領為之何待武弁始知有此聖王岳訓所以經世祖宗立法所以治訟二者須並行而不

悖也縣司此斷悉由簿尉非長官而受白狀非所司而取單款俱為違法行下取問承吏張廣劉松必有取受本合送勘今且免行各從杖一百阿朱付元夫交領仍責立罪狀不許再過求福如違先從杖一百妙成照本縣已行押下靈川交管

兵士失妻推司受財不盡情跟捉

婺州

道不拾遺亦不夜閉郡治之先事也營婦阿葉中夜為強有力者祕而匿之巡徼之司置而不問其夫張震訟之于州本兩縣將無干人解上塞責推吏蔣佑陰與匿亡之家表裏為一案內緊要人隱而不追不過泛然行根捉苟延歲月而已且城闔之

丙比屋聯居安有軍士失事終於不獲更姦家之顯然可見尋
行改勘隨得其情蘇炳婢阿孫密為地道誘致阿葉藏寓其家
凡四十餘日外人烏得知之始者蘇炳辭以初不知情猶有可
諉者及事到有司情狀具見勘之將伯賄賂之行自蘇氏出謂
之不知可乎王清之輩為其攀惹羅織實非辜蘇為連逮主旁
觀自若豈法理之所容將估徒二年刺配鄴州監贓遣行阿葉
徒二年籍為官妓押下浦江縣拘管毋令東西阿孫徒二年劉
政杖一百除移外寨永不許還原營劉六杖一百丁氏子丙名
家之後也近者丁繁重犯不韙上于御史臺事發逃走宿留不

出本州備准督捕之命、幾無寧日、承追之吏、未知逃戾之所、丁丙助其兄弟也、復乃盜人之妻、畧不知所忌憚、故家遺俗、舉動若此、何以自立於鄉曲、本州念其先世、非不欲一意保全之、若罰不傷其毫毛、適滋其他日滔天之罪、押下郡庠、夏楚餘人、故

誘畧

誘人婢妾崔賣

梁自然和誘卓清夫女使碧雲藏匿在家、經隔五日、其妻阿陳

將

碧雲鬻剪下誘去崔賣致卓清夫有詞屢追不出却經府入

詞稱本縣將祖母縋吊以掩其誘人奴婢之罪、准使府事人押

下將對說申責據梁自然供招分明梁自然既和誘人家女使
後剪其髮又誣訴縣吏係二罪俱發合從重照得在法髡髮徒
一年半欲將剪髮之罪比附上條減等放徒一年上定斷或從
輕勘杖一百本縣未敢專輒申府取自行下使府判察推看詳
擬建陽縣申到卓清夫論訴梁自然將女使碧雲誘去剪髮裁
監事知縣書擬欲將梁自然照法比附徒一年或從輕勘杖一
百家送其者詳呈照得梁自然引誘卓清夫女使供招已明但
剪髮一節供稱其妻向陳下手阿陳既不出官合將梁自然收
罪若從徒罪科斷便合其妻坐罪但梁自然既供通引誘匿情

節分明又復經府吏詞誣執以掩其罪自合科斷欲照知縣書擬行下將梁自然勘杖一百仍押下縣界坐以欺罔之罪更令取自台旨奉判府台判從行

豪橫

豪橫

蔡父軒

當職入境即有遮道群泣訴為豪強方閩羅震霆百六官虐害者既而纍纍道途訴之不絕無非橫逆武斷打縛賄乞違法吞併殺人害人之事訴之者皆號呼告冤噬齒切骨伏地流涕諭之不去當職自惟受公朝委寄觀風問俗鋤姦衛良乃其職守

於是節次將楊珍主伯昌徐璿章附鳳方天驥僧徒等數實方
注方必勝方目宣洪千十五鄭琇詹士俊彭元敷程椿程申等
十六狀送本州追究方震寔豪橫自若拒追不顧臺督之州州
督之縣縣督之巡尉斷錮承吏索取批書然後徐徐出官供帳
坐獄宴飲自如獄吏非訖于威則訖于貨聲勢超事弗敢問也
本司索獄官批書追獄吏點斷然後具數條不法者申上吁豪
強之可畏如此其為民害可勝計哉詳諸公言良亦可畏承幹
酒坊儼如官司接受白狀私置牢房杖直枷鎖色色而有坐廳
書判捉人吊打收受罷吏以充廳幹嘯聚兇惡以為僕屬出騎

從徒便是時官以私酷為督取之地以騙脅為致富之原不併
卑幼產業斫伐平民墳林堯攬刑死公事以為擾害禍福日引
月長毒遍閭里怨結親族雖其兄弟亦不堪侵害之苦莫不群
起而攻之飲然積惡有如此者而官司施行每不能傷其毫毛
無他豪斷取財不義致富不吝錢會以結有求之吏不憚熬煎
以結無識之士不惜寶貨以結無耻之官機惟其積惡勢敵重灼
是以州縣猾吏匍匐歸之惟其財力足以使鬼神毀謗足以欺
惑王公是以世之賢士大夫亦有畏之者今據本州左院所勘
雖未及其百之一二震寔所招未及其十之四五如強騙財物

則以私酒解官為名騙去楊珍官會三百貫以科排木為名騙去楊珍四十貫又令程萬一等以私酒騙去一百二十貫以洪平一私飲而騙取三百貫以王伯開飲酒騙去三百一十五貫以詹士俊松下飲酒騙去一千貫以徐璠醉入道場則脅取棲店之地骨因隅保催納官物則騙乞三十五貫因僧圖仁事則取一百貫此震霆供認強騙財物之一二也如欺詐田業則斫方得之柘林拆方德之籬地占其旗山花夫塢山占其徐氏屋前園業又占方日宣塘頭住屋又占其楊原園又占方賢即屋基又不招李材等田稅又詎賴鄭琇魯畝田價錢五十貫足又

典鄭琇白泥畝田詎賴其六廿貫足如典黃倉屋則詎賴其二十五貫足如買黃泥畝田則又詎賴其五十貫足又如鄭琇贖田則多取其五十五貫足斷程石頭田根而不還其錢會呂據洪千九周百四之屋宇毀拆章附鳳之門關塘石此則震霆供認欺詐田業之一二也此外如齊家與鄭琇交易則拘奪其錢一百一十千足如為徐大監買辛氏之居則拘奪其餘錢不還如為曹司力行嫁則拘留他人器用此震霆招認攪攪詎賴之一二也至於同惡相濟如方愆以牙羽翼如楊千八張明童女皆狠愎暴戾不奪不饜方原則同震霆推其兄顛水之人騙去

章附鳳二百五十券占去方德國店早田五項楊十八則承震
霆私引勾追章附鳳騙去一百五十貫又騙去徐璠二十五千
張明則受震霆風旨抄佔徐璠屋舍將徐璠縛打又騙去附鳳
五十券童友則受震霆指揮捉王伯昌私酒勒其白納賞錢又
騙取徐璠二十五貫此則各人供招聚勢欺騙之一二也其他
官府未及窮究之事如逼死程再七共十四打死馬元一羅辛
一宋千二去年又同爪牙楊千九齊興等打死方姓人皆有時
日知見其他姦私之事不可具述窮乏之則罪不勝誅言之則汙
人口類勅諸人告凶聚會州縣及坊務輒抑勒令買酒者徒

一年、諸強賣買、質借、投託之類、取入財物者、杖一百、鄰州驛管、再犯者、徒二年、雖會赦、配鄰州、詣稅蒲十貫者、杖八十、諸典買田宅、以有利、債負、准折者、杖一百、律、諸毆兄者、徒二年半、叔父加一等、勅、諸公事追捕人、乞取財物、以竊盜論者、保同律、諸詐欺官私、恐嚇取財物者、贓五十疋、配本城、方震霆供認騙乞之數、計官會二千二百八十貫、見錢十五貫足、而欺詐田業、與詐價錢不與、紐計絹五十餘疋、合決脊杖二十、配本城、以為豪強武斷者之戒、當職重念震霆遠祖方宣教、在紹興年間、預名賢之數、子孫不讀祖書、罪惡至此、亦可悲矣、前賢之後、合從三宥

衆所招亦有從前者特與從輕勘杖一百編管南原軍志意
騙乞紐絹計五尺決脊杖十二編管徽州楊千人騙乞紐絹三
尺有零決脊杖十二刺方環編管徽州張明童友各勘杖一百
編管建寧徽州章子宜爲人行賄分首官會勘杖八十餘人並
放應該震電方應已供認還還田產及詐贖錢會等並一一責
限監還取詞人領狀申其酒坊請本州契勘即日住罷毋使一
方之民受此無窮之害牒本州從條錄問訖即時引斷押遣仍
錄婺州縣并據饒州司理院申具勘到王守善徐必顯各是信
州司理院推吏準本司押下根究爲承勘方百六官等違違害

民等事接受重賄縱令供帳坐獄飲宴不行根究違慢等事情
因三奉台判方百六官豪橫一方欺騙以奪無所不至弋誘之
民悉入骨髓訟之者茫茫道路本司訟獄究勘不為不嚴而吏
王守善徐必顯乃接受重賄縱令供帳坐獄飲宴自如更不根
究申上可見慢令此乃手本嚴緊之事猶敢如此其他弊文弄
法以曲為直何可勝計各決脊杖二十配一千里併編帖兩州
軍獄

為惡貫盈

蔡久軒

饒信兩州頑訟最繁、效尤最甚、當職到任之、以實行禁戢、

又饒豪民武斷勘正編配之榜三令五申非不切至頑健之徒
曾莫悛改如鄱陽之駱省乙者以漁獵善良致富武斷行於一
方脅人財騙人田欺人孤凌人寡而又健於公訟巧於鬻獄小
民思其羅織吞氣飲恨敢怒而不敢言去年九月以妖教為名
騙李有德見錢五十貫足事既到官拒追不出文移半載頑橫
自如本司僅將其同惡之子決竹篦編管姑欲開其自新之路
既不少懲怙惡尤甚殘視三尺擅寫知府都大右司銜位姓名
及當司姓名標揭通衢勒令民戶出錢甚至聚集兇徒旗鑼梆
鼓吹風哨簫輪門叱喝索錢索酒所至雞犬一空無異強劫首

招祝應麟、袁震龍論訴繼招程安時、蔡景恭、李元三節節陳訴，無非脅財騙業、傷人害物之事。本司追逮，又復頑然自春而冬，文移引匿，不知其幾。積賄不惟鄉閭畏之，而縣案亦畏之，莫敢誰何。安坐堂奧，視臺府之追逮如無有也。方且分遣爪牙，多賫銀器，置局州城賂公吏。若非本司捉獲，將行賂人受賂吏勘斷，緝管則賂省乙亦終於不出。且本司以刑獄法守為名，正是鋤治騙脅之司。存今賂省乙敢為姦慝，反以司存為騙脅之張本，干犯刑憲，莫此為甚。根莠不除，終害嘉穀。豺狼不去，終禍鄉井。按律諸詐為官私文書以取財物者，准盜論。又律恐喝取財，準

盜論加一等從杖者鄰州編管又律準盜論沉三十里又初諸
被追私逃者加本罪二年駭省乙驛李有德祝應麟袁震龍三
項錢會自該絹十足而騙業拒追之罪不預焉所當徒斷黥配
為姦民之戒以係脩武郎之孫姑從末減勘杖一百編管南康
軍其餘同患之人食廳別擬案後追斷餘照擬行所有贓銀還
下東州州學以助養士之用

豪強

蔡父軒

李鎰儒衣儒冠以豪俠橫行李麟龕臂大斧以強狠橫行雖深
險粗暴不同其為鄉井之害則一兩不相能紛紛起訟連篇累

牘各指其平日之過惡、今據各人獄中所認、曾不及十之一二、
揆之所犯、皆不應為、且從輕各勘杖一百、以為生事不靖者之
戒、如更不悛、再興詞訴、追上重斷、縮管餘照擬行、

豪橫

蔡父軒

齊千五振叔同齊方四行打齊萬念五、拳踢及他物計十二下、
以致萬念五自縊身死、罪已不輕矣、既將齊萬念五之屍移在
後園、又移去山頭、將屍掛在松樹、打之而至再至三移屍、亦至
一再、全不以人命為重、齊千五家富而橫力足、以變移獄情、想
行打必不止此、齊萬念五已死、其誰為之辨哉、決脊杖十二、編

管二千里齊萬四勘杖一百餘並照擬行、

押人下郡

蔡久軒

大槩東州不以此等事為意且如上官開押下州學習讀乃只押得一假上官開入學更無理會如要是幕官不得其人蒙蔽行私所以上之人不得而知也胡一鳴力可移山何用往衢州姑備省劄取會據饒州申已差獄級魏俊管押前去衢州說取到魏俊交領事狀附案外申本司乞照會奉台判胡一鳴多貲前途必有留滯之患且初何不送徽池諸郡或只留在鄱陽置之衢州外路便入其計牒州或未押遣只拘管饒州以憑申朝

廷及御史臺

豪民越經臺部控扼監司

吳雨巖

饒州等州官弱民強所謂強者非謂一切齊民蓋謂一等豪民也。凡是豪民作姦犯科州縣不敢誰何者監司緣要覓見分曉自度不得志即越經臺部埋頭陳詞脫送他司則其聲價非特可與州郡相勝負抑可與監司相勝負矣。可以脫罪可以行姦又非特視監司如無抑亦視臺部為可玩侮矣。甚至有已招伏已議斷被其用此計而竟至漏網者。此其有關於朝廷上下之紀綱未可以細故視之。監司輕則朝廷輕蓋有關於世道也有

如留又一之事、詳獄司所勘、及即次所擬、并前政所行、其為僞契、其為主使、一一分明、校罪編管、實當其罪、縱使所斷未當、可分明具因依、乞從臺部行下本司審斷、而乃脫送倉司、今倉司移牒尤見留又一財力足以役使吏人、且倉司僉廳明知省部迭下事件、符到呈行、因何於符未到之前、只憑留又一之詞、便索本司案如恐不及、又迫本州吏抱案、曾不移時、及他迭下事未聞如此之急者、留又一之計、欲急索去案、則本司不得以再催照斷而坐受其控扼耳、若使本司可以默然發案、不行申控、則監司可廢、國法不行、姦民得志、手足倒植、事關利害、欲望省

部以綱紀為念、索回倉司人案、發過本司、容當職自與之平心、審見是非、庶幾體統順而司存可以自立、當職初無忿嫉之心、特為紀綱設案、併詳悉備申、仍牒報本州、

詐官作威迫人於死

吳雨巖

張景榮承領總所羅本置子場招羅此乃富民及攬戶之職、總所初未嘗容其詐官作威也、景榮乃敢以攬戶而行官稱、輒行書判以筒鎖訊決而加於鄉人、其被害者非一、而審細乙者、領錢入米所欠不多、張景榮平時本與之同閭巷相爾汝而年齒又在其下一旦舉此加無狀於審細乙以示無恐、其迫已甚矣、

於覺之後又敢把持計置使覈檢官李巡檢曲加藏匿於初檢
官未檢時意欲無人臨覈使檢或不成可以白脫罪罟施於鄉
人者既如此施于官府者又如此若非本司行不張峻又有畢
監稅者償公盡藏計見分曉則竄細乙之究終不得伸而張景
榮兄弟愈見得志虎視狼貪一鎮之民終無寧居之日矣滕府
將張景榮決脊杖十五刺面配鄱州張景賢雖同冒官但竄細
乙繼于景榮樓下則其心專怨景榮而不及景賢帖縣索上局
官白帖解來特免斷餘人皆為景榮所使併免研窮毋監稅送
書長司具呈薦舉李巡檢放回任別聽施行

治豪橫懲吏效自是兩事

吳南巖

天下未聞有因訴吏而坐罪者、明知其帶虛不生、明知其健訟亦不生、蓋訴吏猶訴賊失物、終無反坐也、然有名為訴吏而實非訴吏者、却不可不察其故、監司為耳目之官、于其名不于其實、何以折姦慝、何以行實政、今駱一飛、雖因訟吏到官、而其情乃大謬不然、駱一飛父子凶德參會、罪惡貫盈、一飛以強取民財、誑惑民聽、故罪編管、其長子又以鼓倡妖教、欺騙良民、故罪編管、其次子又加甚焉、甚至自將百姓行杖刺環、亦遭決脊刺配、此三項凡經累改提刑、因不政太平、即次斷治、每一番懲斷必

一番分外猖獗天下未有稔惡至於此極也一飛係已編管已
移家人曾未一年潛身京城改頭換面變名易姓兩月之內經
戶部者四經刑部者四其覩視省部已自可罪然其名則訴吏
也所訴之吏只是向來行案之人其心蓋謂曾經催折必損聲
光今雖退回難復恣橫唯有訴吏一節可以必官司之施行可
以改鄉曲之視聽可以取威定霸可以當黜而王且使聞者私
相告語曰駱一飛真可畏哉臺郡雖能斷治駱一飛又能論配
吏人官終弱民終強今後一飛有事到官決不敢行案決不敢
承勘毋自貽悔彼其蛇入竹筒曲性終在虎兇出押咆哮愈甚

官不敢復問、吏不敢正視、善良其魚肉矣、保嘉禾者去狼莠、當
戰於駱一飛、不加忿嫉、但欲去之而已、只照前次所受編管罪
名、今既再出、合與再斷、法官所定係徒一年、且決臀杖二十、折
徒杖十、仍編管池州、就移其家牒諸池州嚴與拘監、毋得放還、
為本鄉害、但所訴吏稍得實者、亦當與之行戾、幾有豪橫自是
治豪橫、懲吏姦、自是懲吏姦、失於偏曹、亦徒一年、編管五十
里、徐超杖一百、並免監贓、一飛係杖已、已編管人姑與盡情、吏
妄本州通判錄問、仍申省部御史臺、

與貪令拮据鄉里私事用配軍為八牙、與頑婦已、

宋自牧

陳瑛安停趙知縣於替滿之時、趙知縣作意周旋、陳瑛安將安停之際、今詳索到別項縣案、其平白科罰動計一千貫、名曰暫借、實則白奪、而陳瑛是時亦於此旁緣騙取物業、至於六七千緡、則毛信所訴、豈為全虛、皆緣陳瑛財力豐厚、專與縣官交結、而此獄干連非一輩、營救非一人、所以前一次孔縣尉財物獄、更周旋既脫、身善去、今此姦計復行、拖延年餘、追會徒繁、至本查無定論、今喚上審驗、毛六四之被緡、猶有可言、自古豈有論人騙乞、偏受緡吊、而被執者反安然坐視之理、又豈有見在

人又不勘勒令供執已死人虛當之理詳此則謂推吏非實情
弊不可也前此權知錄者雖曰開端差舛然亦不過延引追會
又其時別理騙乞之訟未與趙知縣科罰之案未出今旁證已
明他詞交至而猶與之縛倒詞人非特訴冤者痛不能堪而當
職視其瘡癥亦惻然不能堪矣送都吏選差本司人吏一名及
踏逐差欵司推司二名喚上兩項訴陳瑛人及干連人委請本
司兼食趙司法於四景案交覆詰問不直供者緇訊愴實之歸
及見索到及索州院未到案發照問引會州院見行推司拘下
先將一項案連與司法看過今添熟方可引上一行人勘此獄

當自趙知縣移居其家內一項糾新推尋使身情實

檢法書檄

陳瑛操不仁之心貪不義之富出入縣道以神其姦交結配隸而濟其惡主把公事拏擄民財但知為一家之肥不知為衆怨之府今據所招情犯言之放債取息世固有之然未有乘人之急謀人之產如陳瑛者也羅詰始者借其錢六百貫一入圍績經磨不休本錢已還累息為本逼迫取債勒為田契已是違法甚至唆使張雲龍誣賴不還告以興訟取媚縣道令納千緡寄庫以從和操担押闔惟意所欲既以此逼寫膏腴之業又以

此沒其寄庫未盡之錢、事務行霸、以自異、為知鬼神之所藏、今兩詞對定、羅詰前後實借去錢三千一百貫、陳瑛則示本利、共取八千一百八十貫、勒為田業、準還、又寄庫支用外、悉是白佔其四千四百餘貫之業、原其設心、措慮、非空羅氏之產不休、乃若主持賀八饒屋之訟、始則執毛信打奪所迫人主、世斌、真之、因國終則受其財賄、賞緣縣官、號召縣吏、便可白休、惟得之求、寧顧法理、今其身罹憲網、猶運通神之力、厚賂獄吏、拷縛詞人、逼令退款、則其橫行閭里、吞噬鄉民、其毒豈特如蛇螫而已哉、惡貫已盈、罪不容逭、在法諸欺、詎取財滿五十貫者、配東城、又

法部以賈賈質借投托之類為名以取財、伏實強奪者以強盜論、欲將陳瑛決脊杖二十、配一千里、吳與保已配人、既為牙爪、謀騙又作陳瑛名摺、縛田業計五百貫以上、叻惡謀業、受保借錢一百貫、欲決脊杖十五、加配五百里、李三六保茶食人行賊公事、受錢五十貫、欲決脊杖十三、配三百里、並監賊所奪錢業、送案別呈、羅詰羅茂才且監下、毛信毛六四先放、

斷罪

宋自牧

甚矣陳瑛之貪黷姦狡也、上則為貪令作囊橐、拒撓鄉里私事、與之推剝取財、下則用配軍為爪牙、旁緣氣勢剝奪、因而豐殖、

歸已卽此一項已是白奪四千四百貫之業其他被其嗜虐吮
血合眼受痛絨口茹苦者不知其幾湖南之盜賊多起於下戶
窮愁抱冤無所伸此事自州縣而至本司將及一年獄官則爲
其奇玩釣餌推吏則爲其厚賂沉迷越歷兩官托延百計及其
終也反將詞人兩手兩腳縛爛終死定論若非專官專吏索賄
干照案牘不特豪強依然得志而被害之家反被誣罔之刑矣
若酌情而論情同強盜合配遠惡送之於法止欲抑疾惡之心
心行酌中之公法並引上照斷遵照擬判遂一結斷

結托州縣窩養盜賊吏亂軍奪人之產非惡貫盈

宋自牧

當職任江西提刑日有陳姓一族原與楊子高是至親後因財
終交爭被其挾勢讒間於孟馬帥之前斬其父首併其財物及
陳氏亦經江西憲司有詞且廣印乞歇四路散貼當職是時下
落遺緊追不獲合併勘問

又判

楊子高銅臭惡類醜斷賤夫逞威倚勢暴於虎狼傷人害物毒
於蛇虺結托州縣官吏稟聽風旨蓄養羅吏配軍分任爪牙意
之所欲則奪人之產據人之妻心之所嫉則破人之家戕人之命

惡貫盈於作業成熟之後、姦狀敗於當職將去之時、尚且名作抱病、遷延日子、巧避刑名、粧點疾病、圖免鞫勘、然而毆死人力、猶須見證追會、旁奪田產、亦要干照索齊、至如假官一節、索到告身批書、皆是揩洗書填、難掩蹤跡、喚取前項書舖辨驗、造偽曉然、準律詐為制書及增減者、其罪當絞、即此一節、便可明正典刑、但以其所犯三罪、其二尚未圖結、兼以本人動稱制司、財賦尚有交加、且先決脊杖二十、刺配英德府牢城、差官錄問取服狀、先斷餘二犯帖院一面接續催勘、尚慮本人有通神之財、隄挾山之力、片詞番異於當職、已離後照、已具檢申省、仍將前

項告身一宗文字繳申乞賜教做行下、

檢法書擬

王元吉亦姦民之尤也頂冒功賞假稱制屬結托姦民揚子高為聲勢蔑視國法毒害平民蓋不一端而足今姑以大者言之旁緣制司名色增長私販鹽價鎖縛扣勒鋪戶取償者則久執私約以欺騙計贓一千貫有餘被害者不知其幾人矣在法當借投托之類為名其詐稱官遣人追捕以取財者以強盜論即此一項所犯已該絞刑又况遣子商販往來江右動以官錢易砂毛私鑄搬入攝夾雜行用以求厚利遂使私錢流入湖湘販

者數在法剪鑿錢取銅及賣買與販之者十斤配五百里元言
父子所犯據供已五百貫以斤計之抑又不知其幾千百某
至以趣辦工匠課程取媚徭路分致投之水者二人以鹽船漂
泊趕打稍工赴水者一人占據良人女為小妻逼迫其父自縊
者一人在法以恐懼逼迫人致死者以故聞殺論若元吉之犯
絞刑蓋亦屢矣惡貫已盈豈容倖免欲將王元吉決脊杖二十
配廣南遠惡州軍所是日前賣鹽廢約並不行用仍帖縣給屋
業還趙十一管業詞入放

斷罪

宋自牧

揚子高何等物數輒以制爲自呼王元吉與結死交正是凶德
參會倚恃制司萬將聲勢頂冒死人王舉官資盜利乃國家所
資至敢夾帶私販抑配強敷肆爲侵奪銅於法禁最重公然剪
鑿私鑄搬販砂毛莫敢誰何遂使江西三角破錢盡入湖南一
路界內姦占良人婦女爲小妻爲寵婢不敢陳論者七人賊殺
無辜平民或赴水或自盡死於非命者四項一孔微利必欲焚
林竭澤萬口交怨恨不食肉寢皮傾湘江之水不足以洗百姓
之冤汗南山之竹不足以洗二兇之惡本合坐以絞罪庶可以
快衆情但以當職行去官且慮停囚反以長智兼其分遣瓜分

紛然求援富有財力可以通神總一轉身必至漏網豈可養虎
遺患縱令死灰復燃王元吉且照檢法所定罪名剝配廣州摧
鋒軍拘監重役日下押發贓監家屬納餘照行所有本人項昌
綾紙曾無收索及有追未到人曾無再催別呈已取上王元吉
斷配廣州摧鋒軍

舉人豪橫虐民取財

宋自牧

匿名文書固不可受譚一變罪惡亦不可不知印本翻塗隱遏
附案以憑參合民詞審虛實施行

檢法書擬

譚一發蒙民之傾險者也。嘗受官資詎稱制履交結同黨為親
翼、蓄養無賴為爪牙、誇張聲勢凌壓善民、流毒一方不可殫述。
或撰造公事、恐嚇奪人之山地、或把捏民訟暗中騙取其資財、
或高擡制司、擅價誘人贖買、逼迫捉縛、準折其田宅、或與人交
易契一入手、則契面錢抵捏不肯盡還、或作合子文字、貸之錢
物、則利上紐利、準折產業以還騙業、及於妻家、索租及於官地、
即此推之、他可知矣。近年以假手請本州文解如虎而翼聲、誠
愈張被害愈衆、如謝小一以陳洪邁等二十五人相率赴司伸
訴、所司勘究、具得其實、紐計諸色賍計四千三百六十餘貫、十

七界官會五百餘貫蓋世間未有一變之豪橫而不顧國法者也。在法諸欺詐取人財物滿五十貫者配本城。又法以賣買質借投托之類追捕人以取財物者以強盜論。如一變保犯死罪一配有餘欲將譚一變決脊杖二十配二千里仍監誑。

譚三俊陳節平日與一變同惡相濟邑人有三將軍十將軍之號亦可槩見。又何止同謀奪謝小一山地一項而已。欲將陳節譚三俊各決脊杖十五編管五百里谷昌係解縣受其賄賂凡一變欺詐取財者皆本人佐之。至於監下陳洪通錢計六百貫入已其他可知。欲將谷昌決脊杖二十配千里監誑陳德係。

腹心幹僕冒稱承信凡一變鎖縛取財者皆本人助之主至於勒
劉文先白馬領並錢手會及私自脅取其他亦可得知欲將陳
德決脊杖二十配千里仍監贓蕭明譚興譚文李念四各係人
力內蕭明譚興助去為惡至妄以隱寄事誣害平民欲各決脊
杖十五編管五百里譚文索契不到勘杖八十李念四得罪其
主資給乃說令繼父謝小一白馬地契與之勘杖一百陳士淵
承叔父之命寫契與人免科詞人譚安進等放

斷

宋自牧

已錄問訖索冒賞吏部帖及文解帖遵照擬判逐一施行

何貴無禮邑令事

馬裕齋

趙令舍縣治而弗居、托迹民廛、卑隘納侮、何貴等入縣捉吏之
際、旁無一卒、自揮尊拳、致遭恥辱、足以覘其平時邑政之不綱、
但其受天子之命而為令、有社有民、必其有罪、臺諫可彈、豈
可効朝廷可汰而部民不可辱也、使金四三之船、果係郡民之
物、本縣差使一次、此固縣道之所得為、況本非其舟、不過歲輸
緡錢、投托豪右、從而霸占、以為抵拒官司差使之計、縣一犯其
鋒、狼僕成群、直造縣治、入擒胥吏、猶可諉也、此知縣未、傷知縣
之指、天下亦安有此等事哉、世降俗薄、私欲橫流、何所不至、所

籍以相繼而不亂者以有紀綱法度耳分陽小邑密拱行要
一武夫怙強習霸至於縱其家奴辱長官之衣冠而本州方且
咎知縣之過若監司更不為主張即是併朝廷之紀綱法度而
不能以自守焉陵夷不已長此安窮本司不得已而請之朝所
惜者事體所重者綱維於趙令無所謂德於邵克忠無所謂怨
也何貴決脊杖二十配一千里禁三年決脊杖十五編管五百
里金四三杖一百船籍拘官滕州照斷仍再申朝省備滕諸監
司

不納組賦擅作威福停職通逃脅持官司

胡石壁

王東家於溪洞之旁，既為攬戶，又充隅總，據狡兔之穴，挾猛虎之翼，縣道其能誰何之乎？自其為攬戶也，則兩都之稅賦不復輸于公室矣；自其充隅總也，則兩都之獄訟遂專決於私家矣。最爾編氓而輒敢奄有王租，擅作威福，其罪已不可恕，而又交涉溪洞，停藏逋逃，脅持官司，邀索錢物，如延日周七十二師，殺兩人而逋巡尉追捕數月，乃得蹤跡於其家，重索賄金，必滿所欲而後出之。託奉峒以為解，實同惡以相濟，小人之無忌憚，以至於此，其可不以柱後會文碑治之乎？當職雖是去官，然不可

惡惡而不能去決脊杖十二配五百里且以其見病免決俟贖
稅錢足日押發

母子不法同惡相濟

劉寺丞

當職到官之初咨訪民瘼已知有順昌官八七嫂母子之名積
年兇惡恣為不法貽毒一縣平民及外州商旅前後官府月
吏素與交結往往將詞人科罪含冤白死者不一是以三十
年間民知有官氏之強而不知有官府鄉民有爭不敢聞公必
聽命其家官八七嫂姓劉已經編管信州老而益肆長男官千
乙名日新次男官千二名世肅納粟得官今任鄱陽西尉兩孫

官千三名衍同惡相濟蓄養惡少過犯百十為群以為爪牙鷹犬私置牢獄造慘酷獄具如蒺藜植棒獄仗銅鉗索手足鎗之類色色有之兵仗弓刀箭鏃特其末者最慘酷者取細砂吹令紅赤灌入平民何大二羅五二三廖六乙耳內使之立見聾聵追到被害之人流涕供對雖繼夷之地未必行此而官氏王民乃爾不道只此一節已駭聽聞其居在三縣之界霸一鄉之權而其家造兩^鹽鹽庫專一停場私鹽椒販貨賣坐奪國課致順昌一縣敗壞二十餘年累政縣令緣此皆罷又私置稅場攔截紙鐵石灰等貨收錢各有定例賊以萬計因此白奪平民田園屋

業富壓兩縣常殺耕牛以數百計牛馬大耗又掠人女與妻勒
乞為婢不償雇金在法常絞奪人之妻擅改嫁與惡少爪牙而
取其財一鄉千家父母不得子其子夫不得妻其妻歛索八百
人財物以防盜結願為名又白掠五百餘人以修橋為名得財
入己民敢怒而不敢怒至如占人田業責立虛契無錢付度借
人錢物已償復取伐人墓林棄人屍柩勒被害人親書罪狀以
盜誣之用為到官張本奪人之貨毆人致死者有之脅人自縊
者有之私行文引捕人拷掠囚之牢房動經旬日拆去官道橋
梁石址以架造私室事發之後輒偽作達官書劄欺誑郡縣且

據今此詞狀百餘紙、本州委司法同知縣前去體究、及到官氏
子母之家、其浮財並已先期搬傳淨盡、僅存留契書與開餐簿
帳、及私蓋五百餘斤、并上項獄具、鄉民被害者數百人泣訴、若
一一追連、暑月搔擾、淹延合速與決遣官、日新送州院官衙等
送司理院、今各已供招得實、官日新係雜犯死罪、從輕決脊杖
二十、剝配新州官衙、年方十三、且勘下杖一百、編管汀州、楊十
一係世肅妻弟、催勘瓜牙符大二符大四傳六三蔡六一余小
大范廿三、各從輕決脊杖二十、編管五百里、李勝饒州、八江州
三葉八、各決脊杖二十、編管鄰州、陳小六傳七十、決臀杖二十、

楊二決小杖十五僧惠陳為官氏子母率歛民財寄收贓物及姦犯廿三妻決脊杖十三毀度牒所有官八七嫂年老合追正身仍牒饒州取官世肅證對及同惡爪牙案具名點追勘正別斷所索到契書送金廳官併體究官逐一點檢抄上併官千乙官千二劉氏置到建陽縣田業申牒建寧府請照條抄劄待恐併申尚書省照近降指揮發納安邊所仍榜地頭計人首隱藏物業差官一員同巡檢親至官氏家拆去慘酷牢房及所居停爪牙屋宇私盤庫限十四除拆已斷人各權寄上牢候詞人對未盡不法事畢押發女使進喜巧奴小童各係誘掠得之各放

夏四及被害之人並放申尚書省臺部及諸司江東提刑司照會續再勘楊十一招伏情罪已從輕決脊杖二十編管五百里建昌軍及再申江東提刑司追官世肅前來本州勘斷施行把持

訟師官鬼

蔡久軒

龍斷小人罵訟成風始則以錢借公吏為把持公事之計及所求不滿則又越經上司為劫制立威之謀何等訟師官鬼乃敢如此況以錢借尉司弓兵正犯軍債之條勘八十餘廳契勘是真士人貪廳尋再據項元明供狀擬呈奉台判從輕決竹篦十

五以為惜吏錢放軍債之戒

事事把持欺公冒法

翁若堂

西安詞訟所以多者皆是把持人操執訟柄使訟者欲去不得去欲休不得休有錢則弄之掌股之間無錢則揮之門牆之外事一入手量其家之所有而破用必使至於壞盡而後已民失其業官受其弊皆把持之人實為之也鄭應龍身居縣側自稱朝奉孫又稱宗女婿專以把持為生日在縣門聽探公事凡有追呼輒用錢買囑承人收藏文引或得一判則徑馳報之所追之家民訟淹延皆此為崇賞職知之久矣今所追繆元七等證

對陳元亨爭產事、鄭應龍公然收留陳元亨、飲食于家、收藏繆元七、不與到官、偶官保正信帖來往、指證明白、及承人上門、則推後力而使之竄、又毆打捕人家、人吳元有傷、其冒法欺公、官如此者、繆元七、陳元亨事、本縣已與決斷、吳元馬曾之違慢、鄭應龍之把持三名、且與勘校一百、引監鄭應龍喚出繆元七來、申州及請監司照會、

把持公事趕打吏人

敬

翁浩堂

當職自到任以來、於士類每加敬禮、至於假儒衣冠者、或例借以辭色、此劉必先輩、所以習玩規而無忌憚也、劉必先昨論誅

廿二占田本縣已與斷罪監租未納足間劉必先排日入衙催促若承人不為押上只令當廳陳詞而劉必先忽挾徒黨鮑垣劉魏寶三人突至廳前趕打公吏此何理也在法無故入縣門者杖八十至吏舍者加二等而况於輒至公廳乎又法對州縣長官咆哮者杖一百而况醉酒而陵忽乎訪聞劉必先兄弟每以把持公事為生鮑垣者實其羽翼市人號金毛猫其名不齒于士類可見兼見有訟在本州直司未決今輒敢到縣犯分如此可無罪乎劉必先劉魏寶鮑垣三人合照條勘杖一百斷訖備榜枷項示衆

先治依憑聲勢人以為把持縣道者之警言

胡石壁

新化本在一隅民淳事簡果不難治只緣有數輩假儒衣冠與一二無賴宗室把持縣道接攬公事所以官吏動輒掣肘趙添監其一也螻蟻小官初何足道竄爾之邑他無顯人愚民無知以為果可憑藉遂爭趨之以抗衡官府其來非一日矣今三僧監繫於縣不求於他人而皆指添監以為歸則其平時城狐社鼠已可想見鞭車驚牛豈容伯邑三僧各杖一百枷項押本縣示衆一日放仍榜縣門

教唆與吏為市

蔡久軒

成百四特閭巷小夫耳始充茶食人接受詞訟乃敢兜攬教唆
出入官府與吏為市專一打話全事過度賕賄小民未有訟意
則誘之使訟未知賕賄則脅使行賕置局招引威成勢立七邑
之民靡然趨之以曲為直以是為非騙取財物殆以萬計帶領
兇徒自稱朝奉狐蹤鬼跡白晝縱橫當職抵郡尚不欽畏受詞
之日趨趨剌探委無忌憚今據獄中所勘百未一二亦無非計
囑行賕賒賄之事今該決脊剌配以為譴徒之戒以其所供父
係武弁姑從引蔭末減勘杖一百編管衛州滕州牢固拘管備

清明集卷之一
榜衙前以明慳在近特免監贓斷訖押遣仍申

責決配狀

胡石壁

大凡市井小民鄉村百姓本無好訟之心皆是姦猾之徒教唆所至幸而勝則利歸己不幸而負則害歸他人故與訟者勝亦負負亦負故教唆者勝固勝負亦勝此愚民之所重困官府之所以多事而教唆公事之人所以常得志也嘗職疾惡此曹如惡盜賊常欲屏之遠方以禦魑魅但以人心陷溺已久誅之不可勝誅姑示薄懲兩名當願責決配狀如今後再惹詞訴不以輕重定行決配

士人教唆詞訟把持縣官

胡石壁

孔子曰不在其位不謀其政曾子曰君子思不出其位聖賢之意蓋歆天下之人各安其分各至其所以無相奪倫而已否則位卑而言高其不陷於罪者幾希劉濤集門圭竇之人耳自當安貧樂道篤志好學如仲舒之下帷講誦三年不園窺如昌黎之焚膏繼晷矻矻以窮年可也公家之事豈宜過而問焉今乃背聖賢之戒繆用其心出入公門樓櫓關節又從而為之辭曰此義也嗟夫天下之義事豈常人之所能為哉杜季良豪俠好義處人之憂樂人之樂而馬援猶誠兄子不可效之濤實何人而敢為

馬援之所不敢乎使濤果出於誠心則吾嘗聞于孟子矣曰今有同室之人鬪者救之雖被髮纓冠而救之可也鄉鄰有鬪者被髮纓冠而往救之則惑矣雖閉戶可也孟子以往救鄉鄰之鬪為惑而濤以干預他人訟為義乎當職採之輿論咸謂濤本非善良專以教唆詞訟為生業同惡相濟實繁有徒把持縣官劫制胥吏頤指氣使莫敢不從以故閭閻之人凡有爭訟無不並走其門爭納賄賂以求其庇已濤之所右官吏右之所左官吏左之少拂其意則浮言胥動謗語沸騰囂囂嗷嗷不中傷其人不已慣此得便習以成風新化之所以不可為其厲階實在

於此今當知錄攝邑之始而濤首以吳允星之事請託之蓋歆
假此以嘗試其可否幸其見聽則自此城狐社鼠晝伏夜動登
壘斷而罔市利將無所不為已不料知錄之介然有守凜不可
犯徑以事上之於府也今觀其一劄所陳備見其罪狀之不可
掩過證贓物犯法也而濤之劄有曰自借已財以與案吏則是
過證贓物明矣計囑公事犯法也而濤之劄有曰遂免典押以
求食書則是計囑公事明矣漏泄獄情犯法也而濤之劄有曰
自將案款躬詣台墀則是漏泄獄情明矣即此三事以觀之不
知濤之不自愛重觸冒刑辟而不顧者果為義乎為利乎將不

待辨而明矣。况濤之學術，繆悠尤甚。比以所為文來謁，命意造辭，全未知蹊徑。見者無不撫掌。豈天之降才爾殊哉。蓋其平時顛迷于利欲之場，奔走於形勢之途，故不暇於吟六藝之文，披百家之編耳。揆之於法本合科斷，且念其職在學校，不欲使之保膚受祿。姑從摯記以示教刑。送學決竹篋十下，罷押下自訟齋。仍榜縣市備帖，催將吳允星事。日下從公結絕。

先治教唆之人

胡石壁

觀彭才富之狀貌，不過鄉村一愚民耳。非能珥筆以終訟者。凡其狡獪之作，皆鮮再舉。有以教之大抵田里農夫，足未嘗一履。

守令之庭自未嘗一識胥吏之面曰不能辨手不能書自非平時出入官府之人為之把持則爭訟何由而起愚民無知見其口大舌長說條念貫將謂其果可憑藉遂傾身以聽之竭力以奉之幸而勝則利歸於人不幸而敗則禍歸於己當職起身中間民之情偽知之頗熟故深惡此曹如惡惡臭昨者併逐胥吏不啻一入于城市間者正以此也聞者宜知所戒矣今鮮再舉乃敢犯之堂容輕恕勘杖一百市曹令數半月兩爭入並錮身押下尉司照先行釘界不許稍有滋私曲限五日申

懲教訟

方秋崖

袁自韓文公時稱為民安吏循守理者多則其風俗淳厚蓋已
久矣不知何時有此一等教訟之輩不事生業專為囂囂凌凌
腦後揷筆之誼倒受其謗為長吏者要當為爾袁一洗之太守
入境之初猶未交印紛然遮道諭遣復前已厭其為喜訟矣有
一鑿者試呼而問曰年幾何曰十二能書乎曰不能則狀誰所
書也曰易百四郎心已知其為教訟之人不可不追問所次則
又有甚焉蓋易從鋪也豈不知年未幼尚法不當為狀者而教
之訟其罪一陳念三後夫也法不當干預前夫物業而教之訟
其罪二新知縣方到未給朱記法不當為人偽狀而教之訟其

罪五初開杖封政當斷以姦猾以厚風俗從輕杖一百加項本
州其四縣各令衆五日鑿榜晚諭後有教訟非杖一百所能斷
也勉自改業毋犯有司

名公書判清明集卷之十二